**砂浆材料采购竞价须知**

一、凡对本次竞价提出疑问，各竞价参与单位以书面形式递交，竞价发起人将以书面形式统一回复，联系人电话：卞金明：13910701378；强宇轩：17837104646。

二、参与竞价须知

 1、竞价过程中所涉及的一切费用竞价参与单位自行承担，所有竞价相关资料不退还。

2、报价必须按竞价发起单位所规定的要求进行报价，如未按规定要求进行报价，一律废标处理。

3、报价表应分别注明产品规格、型号、数量、单价，该产品以综合单价报价（包含材料费、运输到施工现场运输费、装车费、现场卸车费、资料费、包装费、保险及13%税金专票等一切费用）。

4、竞价数量为暂估数量，实际供货以甲方签发的计划单为准。

5、竞价参与单位应按竞价须知文件要求参与竞价。

6、竞价发起单位在品牌、价格、付款方式、供货周期和保修期等因素综合考虑决定中标单位。

三、技术参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检测项目 | 检测依据 | 指标要求 |
|  | 保水率，% | JGJ/T 70-2009 | ≥88.0 |
|  | 外观 | GB/T 25181-2019 | 粉状产品的外观应均匀、无结块 |
|  | 抗冻性 | 强度损失率，% | JGJ/T 70-2009 | ≤25 |
| 质量损失率，% | JGJ/T 70-2009 | ≤5 |
|  | 28d抗压强度，MPa | JGJ/T 70-2009 | ≥5.0 |
|  | 凝结时间，h | JGJ/T 70-2009 | 3-12 |
|  | 2h稠度损失率，% | GB/T 25181-2019 | ≤30 |

1、出卖人发货时应随物资附出厂合格证及检测报告；

2、物资技术、性能指标应符合北京市地方标准DB11/T696-2009《干拌砂浆应用技术规定》的规定，没有北京地方标准DB11/T696-2009《干拌砂浆应用技术规定》的执行相关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出卖人发货时必须附该物资按此标准进行检验的检验单等技术资料，买受人以此标准对物资进行验收，凡出卖人提供的资料及买受人验收或经国家主管部门认可的检验部门复验证明不符合此标准的物资，均为不合格物资，出卖人对其不合格物资负责；

3、按北京市地方标准的有关要求对进场干粉砂浆进行复试抽检，如抽检不合格，复试费用等买受人的相应损失均由出卖人负责；

4、对物资质量、技术要求的其它约定： 出卖人所提供的产品检测报告合格、抽检复试试验合格等均不能免除出卖人实际所供产品出现质量问题所应承担的责任；